

证券代码：837716

证券简称：博鹏环保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3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2月2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周春林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一章、第七条：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第一章、第七条：公司 总经理 为公司法定代表人
第六章、第一百二十八条：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三）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四）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除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七）决定聘任或者解除应有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八）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它职权。	第六章、第一百二十八条、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三）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四）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除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七）决定聘任或者解除应有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八）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九）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它职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曾任董事会秘书王傲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任董事会秘书一职。根据《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聘用杨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新任董事会秘书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

戒的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曾任董事王傲先生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卸任董事一职的请求，卸任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选举段俊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期限至原董事剩余任期届满之日，自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新任董事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的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上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